

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語文中心

107 年夏季外語課程招生簡章

- 一、招生對象：依各課程規定
- 二、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至額滿為止（以完成繳費人數為準）
- 三、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系統報名 <http://lcs.ncue.edu.tw/>
- 四、開課課程表：

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	課程說明	上課 時數	學費 教材講義費	報名費 (舊生免繳)
多益聽力與閱讀密集班 張文俐老師 (交通大學碩士) (彰化師大英語系教師)	★ 上課時間：7/4~7/30 (一、三、四) 09:00~12:00 ★ 上課日期：7/4、7/5、7/9、7/11、7/12、7/16、7/18、7/19、7/23、7/25、7/26、7/30 ★ 教材： 單字多益典 900 職場商務篇、 Longman Preparation Series for the TOEIC Test: Advanced Course, 6/E W/MP3, AnswerKey ★ 額滿人數：30 人	36	學費 5,500 元 (學費未含教材費)	100 元
英文文法與寫作班 張文俐老師 (交通大學碩士) (彰化師大英語系教師)	★ 上課時間：7/4~7/30 (一、三、四) 13:00~16:00 ★ 上課日期：7/4、7/5、7/9、7/11、7/12、7/16、7/18、7/19、7/23、7/25、7/26、7/30 ★ 教材：Longman Academic Writing Series 4: Essays 5/e ★ 額滿人數：30 人	36	學費 5,500 元 (學費未含教材費)	100 元
商用英文履歷撰寫 與面試技巧 楊燕菁老師 (中正、英國赫爾大學雙碩士) (彰化師大英語系教師)	★ 上課時間：7/3~8/9 (二、四) 09:00~12:00 ★ 上課日期：7/3、7/5、7/10、7/12、7/17、7/19、7/24、7/26、7/31、8/2、8/7、8/9 ★ 教材：教師自備 ★ 額滿人數：30 人	36	學費 5,500 元 (學費未含教材費)	100 元
英語口說訓練班 楊燕菁老師 (中正、英國赫爾大學雙碩士) (彰化師大英語系教師)	★ 上課時間：7/3~8/9 (二、四) 13:00~16:00 ★ 上課日期：7/3、7/5、7/10、7/12、7/17、7/19、7/24、7/26、7/31、8/2、8/7、8/9 ★ 教材：Interchange /5th edition/level 3 華泰文化 ★ 額滿人數：30 人 ★ 招生對象：中級英檢/CEFR B1/TOEIC 500	36	學費 5,500 元 (學費未含教材費)	100 元
英語上臺簡報及英語簡 報製作技巧 楊燕菁老師 (中正、英國赫爾大學雙碩士) (彰化師大英語系教師)	★ 上課時間：8/8~9/5 (二、三) 10:00~12:00、13:00~15:00 ★ 上課日期：8/8、8/14、8/15、8/21、8/22、8/28、8/29、9/4、9/5 ★ 教材：教師自備 ★ 額滿人數：30 人	36	學費 5,500 元 (學費未含教材費)	100 元



五、線上報名注意事項：

(一) 報名流程：

- 1、至本中心「課程報名系統」線上報名（網址：<http://lcs.ncue.edu.tw/>）

應上傳之審核資料為：2 吋脫帽半身照片（製作學員證用）

- 2、待報名資格審核過後，再親臨本中心繳費，以完成報名手續。

（尚未繳費者，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）

費用：(1) 學費（優惠方式見下）+ 報名費（舊學員免繳）

(2) 教材費（選購）

繳費方式：

(1) 以「現金」繳費：限臨櫃繳費。

(2) 以「郵政匯票」繳費：請至郵局自費購買（每張工本費為 30 元）後繳交至本中心，受款人需為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」無誤，匯票收據為退費依據，請自行保管。

(3) 以「信用卡」繳費：請填寫「信用卡繳費單」並親自交至本中心，或傳真至本中心後來電確認收訖。

(二) 學費優惠（以下四種方案僅能擇一使用）：

1、【員工優惠】本校教職員工及眷屬憑服務證，學費 9 折。

2、【舊生優惠】舊生憑學員證，免報名費且學費 95 折。

3、【團報優惠】同一課程 3 人同行，新生學費 95 折，舊生學費 9 折。

4、【身心障礙】持有身心障礙手冊（效期內），免報名費且學費 95 折。

5、【低收入戶／支領失業給付】檢附相關證明，免報名費且學費 85 折。

(三) 第一堂上課時請親持身分證以領取「學員證」。補發新證者，需繳交工本 100 元。

(四) 本中心保留開班與否的權利。若因故未開成班，全額無息退費。

(五) 各課程恕不接受試聽，開課後請假、缺課者不予退費。

(六) 完成報名手續以「繳費完成」為依據。

六、上課規定：

(一) 課堂簽到：每堂上課前請先簽到，上課請攜帶學員證備查。請假應事先告知，上課逾 15 分鐘以上未簽到者，以曠課計。

(二) 結業證書：本期課程皆為非學分制。修業期滿經教師評核及格者，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語文中心發給結業證書；成績不及格或缺課時數達上課總時數 1/3（含）者，恕不核發結業證書。

(三) 轉班規定：開課後不受理轉班申請。

(四) 停課標準：遇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停課時（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為準），由授課教師決定補課事宜，本中心不另行通知。

(五) 退學規定：學生個人有辱罵師長、打架滋事、破壞公物等影響課程進行或校園安全者，本中心得勒令退學，並永久拒絕該生之報名資格。

七、退費辦法：

(一) 依照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，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學費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學費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
(二) 申請退費者須持本中心開立之收據，以本人郵局帳戶帳號辦理退費。

八、汽車停車資訊：

本中心學員至本校進德校區地下停車場停車，出示學員證者 5 折優待。未超過半小時免費，超過半小時未達 1 小時收 NT\$10。停車滿 1 小時以後每超過半小時加收 NT\$5，未滿半小時以半小時計。